附件5

申报佐证材料目录清单（参考）

一、基本条件

1-1 申报单位为法人单位的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、法人证书、营业执照之一。申报单位不是法人单位的，须提供上级（所属）单位授权函，及上级（所属）单位组织机构代码证、法人证书、营业执照之一。

1-2 专门的科普工作领导和组织机构，制定和执行科普工作的规划和年度计划，科普服务宗旨、科普工作管理制度、安全管理等制度。

1-3 有稳定的科普经费投入或专项科普经费：近三年任一年份科普经费收支决算或科普经费收支情况说明，情况说明需明确支出用途和金额。

1-4 场地硬件、展教资源：提供能证明展教展示区域面积的相关支撑图纸；各展教展示区域照片、部分代表性展教展示设备照片，并文字标注。

1-5 专（兼）职科普队伍或科技志愿服务队人员名单：包括姓名、类别（专职科普人员、兼职科普人员、科普志愿者）、单位、职务（职称）、专业专长、岗位职责、有效联系电话等，形成表格文件。

二、科普工作及活动成效

2-1 对外开放或参观管理规定。

2-2 全国科普日、全国科技工作者日、全国科技活动周等重要主题日期间举办主题科普活动信息，包括开展科普活动的时间、地点、活动内容、面向对象、参加人数、照片（视频）、新闻报道链接等。

2-3 举办面向群众的讲座、培训、展览、技术推广、“走出去”、承接科普研学、社会实践等科普活动信息，包括开展科普活动的时间、地点、活动内容、面向对象、参加人数、照片（视频）、新闻报道链接等。

2-4 专兼职科普工作人员业务培训情况，包括培训方案及活动开展现场照片。

2-5 原创优质科普资源：科普图文、视频、书籍、课程、展教器具等的图片及文字说明。

2-6 获得区（市）级以上奖励材料。

2-7 其他佐证材料。